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

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权重 | 评分标准 | 评价得分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 项目的设立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 3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项目是否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4 | 相关目标的实现是否有助于南昌市生态环境提升需求 | 4 |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4 | 目标值是否清晰、可衡量 | 4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4 |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 4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 3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4 |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100%得5分，每降低10%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预算执行率 | 4 | 实际支付资金/预算资金×100%,100%得5分，每降低10%扣1分，扣完为止。 | 4 |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3 | 资金使用是否专款专用，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3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制定完善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按统一规定执行 | 3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3 | 是否进行了有效的的财务监督检查，严格按照付款合同执行 | 3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规划文本、说明、专题文本初稿完成率 | 10 | 实际完成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量）×100%，完成100%，得10分，每少一项扣3分，全部未完成不得分 | 10 |
| 产出质量 | 规划文本、说明、专题文本初稿合格率 | 7 |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实际产出数）×100%，合格率100%，得7分；不合格不得分 | 7 |
| 产出时效 | 2020年11月底前完成工作 | 7 | 100%完成工作任务得10分，完成80%得5分，未完成不得分 | 7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7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成本节约率≥0得7分，成本节约率＜0不得分 | 7 |
| 效益　 | 经济效益　 | 生态修复工程创造土地指标，获得经济效益 | 7 | 生态修复工程创造土地指标，获得经济效益，得7分 | 7 |
| 社会效益 | 提升生态环境的质量，改善居民生活环境健康水平 | 7 | 提升生态环境的质量，改善居民生活环境健康水平，得7分 | 7 |
| 生态效益 | 增强河流水系生态功能，提升鄱阳湖水质、提高森林生态质量 | 6 | 增强河流水系生态功能，提升鄱阳湖水质、提高森林生态质量，得6分 | 6 |
| 可持续效益 |  |  |  |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相关部门及专家对项目满意度≥95% | 10 | 相关部门及专家对项目进度、质量满意度达到95%以上得10分，每降低5%扣1分 | 8 |
| 总分 | 96 |

注：请参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附件7）完善相关指标

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编制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市财政局《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1〕7 号）的总体部署，我科及时对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及意义**

南昌市作为江西省首善之地，也是全省生态资源较为丰富的地市，拥有南矶湿地等在国际上影响力较大的湿地生态系统。为了进一步策应国家、江西省的生态保护修复，南昌市提出了要探索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的建设示范，打造二山价值转换渠道。为此，《南昌市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示范区建设总体方案》中提出，立足“滨湖都市”发展定位，努力形成生态环境一流、建设标准领先、绿色产业兴旺、人与自然和谐的城市发展格局，建成在全国具有影响力和示范性的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示范样板。

在此背景下，为进一步落实国家、省生态修复规划安排，协同完善南昌市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架构，启动了本次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编制，规划重点在诊断识别南昌市生态保护与修复的主要问题，明确未来十五年生态保护与修复的总体格局和修复工程布局，科学合理安排实施时序，探索生态修复实施管理政策创新。为维护和提升鄱阳湖等核心生态功能区的整体生态服务价值、维系其原真性和整体性，改善南昌市甚至长江中下游整体生态环境提供纲领性指导。

**2.主要工作内容及实施情况**

（1）开展前期工作准备，包括制定工作方案与技术方案、开展前期培训和工作部署、资料收集与规范化处理、以及现状调研。

（2）进行现状调查与评价，通过自然资源本底调查、生态环境问题识别、生态系统安全评价以及生态系统服务功能质量评价，查明调查区域生态环境现状、自然资源利用、社会经济发展等情况，重点调查分析生态系统类型、结构、功能以及受损情况，准确识别生态系统存在的主要问题、原因及其对生态系统的影响。

（3）开展前期专题研究，包括生态修复现状评价专题研究与山水林田湖草修复策略与重大工程专题研究两大专题，对生态问题诊断、修复策略制订、重大工程布局开展系统、全面、深入的专题性研究，为全面制定生态修复规划提供基础性、专业性工作支撑。

（4）编制规划成果，在完成了支撑规划成果内容的两大专题研究报告后，编制规划方案，明确未来十五年生态保护修复的主要问题、总体格局、修复单元划分、分区修复引导。

（5）在规划成果编制初步完成后，开展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数据库建库工作，包括基础数据、过程数据与相关成果数据。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全程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进行操作，通过政府采购招标项目成交金额为222.80万元，中标单位为南昌市国土资源勘测规划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该项目目前已按合同总额的40%支付了前期工作经费；剩余60%合同金额将于规划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并交付全部规划成果后一次性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和省厅最新关于编制市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的要求，我局将全面推进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编制工作，于2022年3月前完成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编制。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第一阶段：乙方组织技术团队进行现场初步踏勘和资料收集；第二阶段：完成初步规划方案，提交甲方研讨及征询意见；第三阶段：根据书面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形成送审成果，提交报送相应主管部门进行审查，审查形式为甲方联系组织召开的专家评审会或技术审查；第四阶段：根据书面审查意见，修改完善，提交审批成果（含数据库），提交审批机关审批；第五阶段：后续服务阶段，协助完成规划数据录入南昌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和“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确保数据达到正常使用标准。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及对象**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主要课题，也是建设高效廉洁政府的关键措施。通过评价，强化支出责任，优化资源配置效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目的是考察项目实施的真实性，项目实施资金，财政资金的到位率，项目实施的综合效益，重点考察项目资金使用的合法性，项目发展的可持续性，效益考核的实用性。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2020年度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项目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

**1.绩效评价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分级分类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2.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3.公正公开原则:**坚持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4.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估由县级财政部门、相关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5.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与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三）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等文件精神及项目的具体特点，运用定量定性原则，设置了合理可行的评价体系，包括决策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过程指标(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指标（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实效、产出成本）与效益指标（项目效益）等。

**（四）评价方法**

评价从项目的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实效、产出成本与项目效益等方面将产出值与目标值对比，根据设定的评价指标和计分标准结合项目具体情况进行评价打分，采用百分制进行计分。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1〕7号）文件精神，我局及时调整了2021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成员名单，由评价小组负责组织和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评价实施过程（2021年4月26日-5月8日）**

（1）制定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包括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基础数据表、绩效评价资料清单。项目小组对项目绩效评价相关事项进行讨论与研究，确定评价证据、数据来源及证据收集方法。

（2）根据制定的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收集项目情况实施材料，包括收集、审核基础资料;对收集的证据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

**3.形成绩效评价报告（2021年5月8日-5月14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项目评价工作进行总结，将评价结果、评价等级、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工作建议等形成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及电话回访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96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生态修复专项规划对维护和提升鄱阳湖等核心生态功能区的整体生态服务价值、维系其原真性和整体性，改善南昌市甚至长江中下游整体生态环境有这重要意义，项目的设立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该项得3分。

（2）项目立项规范性

本项目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来立项实施。该项得3分。

**2、绩效目标**

市自然资源局针对本项目从“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效果（社会效益）、影响力”三方面设置了细化的绩效目标，且量化度较高。目标值清晰、可衡量。该项得8分。

**3、资金投入**

经过了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7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年初项目安排预算资金92万元全部由市级财政承担，项目截至目前，项目资金到位89.12万元，资金到位率96.8%。该项得3分。

（2）预算执行率

项目资金到位89.12万元，项目实际支出89.1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该项得4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预算资金由市自然资源局向市政府报送立项申请，得到立项许可和资金规模后，由市财政安排预算。该项得3分。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市自然资源局针对本项目拟定了工作计划，明确了各时间点的任务，在后续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相关政策文件和工作计划，分阶段开展项目的相关工作。该项得3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采取了相应的成本控制措施，减少了不必要的开支。该项得3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数量**

根据最终成果核算，规定时间内已完成规划文本、规划说明、专题文本初稿，产出数量符合项目合同要求，该项得10分。

**2、产出质量**

规划成果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规范要求，重大工程设置符合林业、水利、农业等相关技术规范，资金测算符合相关取费标准，对生态修复工作起到一定的指引作用且满足使用功能要求，完成质量较高。该项得7分。

**3、产出时效**

该项目在规定期限内完成阶段性成果。该项得7分。

**4、产出成本**

年初项目预算金额为92万元，实际决算支出为89.12万元，经费结余2.88万。该项得7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科学合理编制确定规模、时序，生态修复工程创造土地指标，获得经济效益。该项得7分。

**2、社会效益**

提升生态环境的质量，改善居民生活环境健康水平；提高公众的环保意识，促进区域生态文明发展；提升南昌市和鄱阳湖地区的生态影响力，展示南昌市国际湿地城市地位。该项得7分。

**3、生态效益**

修复退损生态空间，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增强河流水系生态功能、鄱阳湖水质改善、水生物多样性提升；提升鄱阳湖湿地生态系统质量，维护候鸟栖息地安全。该项得6分。

**（五）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对项目的实施过程、结果是否满意。95%以上计满分，85%以上计8分，70%以上计5分，60%以上计3分，60%以下不计分。98%的使用主体及社会公众表示内容详实美观，十分满意，该项指标评价得8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1、科学编制预算，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规定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预算指标的下达，提高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

4、坚持科学长效管理，不断提高不动产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通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指导各项开发保护行为，做好地方战略实施的重要支撑。

**（二）存在的问题**

目前省、市国土空间规划未完成、省级生态修复规划尚未公布，相关指标传导、工程实施等内容无法进一步明确，无法有效落实上位规划相关分解下达的各项指标要求，故存在规划编制进度不畅的问题。

**（三）原因分析**

由于机构改革，整个规划编制系统做出重大调整，相关政策规范不断在完善健全中，因国家、省市在空间规划编制审批体系构建过程中政策、编制内容不断有新的规定和要求。生态修复规划作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下全新的专项规划，涉及水利、林业、环保、农业农村等多个部门，目前南昌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林业保护十四五规划等相关规划尚未形成最终稿，一定程度影响了生态修复专项规划相关内容的编制。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部门协同。

加强对项目的组织领导工作，必要时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强化各相关部门协调工作，明确职责分工，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工作。

（二）规范绩效评价的工作程序

每一次单位绩效评价完成工作必须按程序进行，成立工作组，制定工作方案，收集资料，设计指标，实地抽查等必要的程序，做到绩效评价有理有据，切实可行，评价结果真实可靠，有利于评价结果的引用，并尽早报送及公开绩效评价报告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